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城发环境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56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56%；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资产总计 255.07 亿元，较年初增长 17.25%。公司 2022 年实现了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决算报表合并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8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河南双丰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河南宏路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河南城发水务生态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郑州航空港展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65.00
郑州城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100.00
淮南市康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100.00
亳州永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100.00
佳木斯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89.50	
滑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1.00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78.00
济源霖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50.00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喀什宝润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80.00	
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楚雄东方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青州益源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		94.12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96.69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100.00
通辽蒙东运输有限公司		100.00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70.00
郑州牟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环保能源（汝南）有限公司	80.00	
城发环保能源（西平）有限公司	90.00	
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68.00	
城发环保能源（邓州）有限公司	96.00	
城发环保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99.00	
城发环保能源（伊川）有限公司	95.00	
城发环保能源（新安）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环保能源（辉县）有限公司	69.65	
城发环保能源（宜阳）有限公司	99.537	
城发环保能源（商水）有限公司	10.00	90.00
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9.00	
城发环保能源（息县）有限公司	65.00	

城发环保能源（内黄）有限公司	70.00	
城发环保能源（淮阳）有限公司	5.00	95.00
城发环保能源（濮阳）有限公司	67.00	
城发环保科技（濮阳）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能源（黄冈）有限公司	100.00	
焦作绿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6.00	
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60.00	
城发水务（兰考）有限公司		90.00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水务（驻马店）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100.00	
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79.20	
城发水务（郑州上街）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水务（鄢陵）有限公司	1.00	99.00
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5.00	95.00
城发新环卫（漯河）有限公司	60.00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新环卫（孟州市）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新环卫（内黄）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新环卫（商水县）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新环卫（浚县）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新环卫（郑州市上街区）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新环卫（长垣市）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70.00
北京城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0	0.20
中国城发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河南零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51.00	
城发环境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100.00	
中原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00	

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51.00
大庆城控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公司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完成股权转让, 取得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公司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股权转让, 取得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96.69% 股权。

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3 月, 公司下属子公司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与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股权转让, 取得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股权。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 年 12 月, 公司收购了关联方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郑州城发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郑州城发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佳木斯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淮南市康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亳州永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三) 新设立子公司

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务出行公司): 2022 年 1 月,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设立商务出行公司, 其中许平南持股

51.00%，人才集团持股 49.00%。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2022 年 1 月，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和公司注册设立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5.00%，公司持股 5.00%。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2022 年 4 月，公司与河北首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设立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城发环境持股 51.00%，河北首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00%。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香港公司）：2022 年 5 月，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成立城发香港公司，公司持股 100.00%。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城发水务（鄢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鄢陵水务）：2022 年 5 月，城发水务有限公司和公司注册设立鄢陵水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水务有限公司持股 99.00%，公司持股 1.00%。鄢陵水务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河南零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零碳研究院）：2022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设立零碳研究院，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00%。零碳研究院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城

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和舞阳县兴舞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设立项目公司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持股 70.00%，舞阳县兴舞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00%。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四）其他变动

2022 年 7 月，公司通过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购买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自收购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22 年 11 月，公司购买大庆城控电力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大庆城控电力有限公司自收购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上述收购交易性质为资产收购而非业务收购，不符合企业合并的定义，即为其他方式导致的企业合并范围变动。

二、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 652,826.53 万元，同比增长 16.42%。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635,579.43 万元，较 2021 年增长 12.56%；实现利润总额 148,704.76 万元，较 2021 年增长 11.98%；实现净利润 115,271.56 万元，较 2021 年增长 14.56%。

2022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及同比变动如下：

指标	2022 年实际	2021 年实际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万元）	635,579.43	564,682.61	12.56%
利润总额（万元）	148,704.76	132,793.39	11.98%

指标	2022 年实际	2021 年实际	变动比率
净利润（万元）	115,271.56	100,623.18	14.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5,619.38	96,821.41	9.09%
指标	2022 年实际	2021 年实际	变动比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983.11	91,933.40	9.84%
每股收益（元）	1.6450	1.5079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1.5728	1.4318	9.8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5%	18.65%	下降 1.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9%	17.71%	下降 1.12 个百分点

三、2022 年公司财务状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说明

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 2,550,739.1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375,261.58 万元，增幅 17.25%。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439,085.08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27,718.56 万元，增幅 6.74%，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 17.21%，比重较 2021 年末下降 1.7 个百分点；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1,654.03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347,543.02 万元，增幅 19.70%，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 82.79%，比重较 2021 年末增长 1.7 个百分点。

2022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92%，较 2021 年末增长 0.12 个百分点。

2022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规模 1,416,617.95 万元，较 2021 年末的 1,206,485.14 万元增加 210,132.81 万元，有息负债占总负债比重 78.32%。融资规模增大，主要融资用途为支持各项目公司建设。

(二) 主要资产构成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 年 期末金额	2021 年 期末金额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439,085.08	411,366.52	6.74%
其中：货币资金	143,300.04	127,122.58	12.73%
应收账款	165,360.38	91,097.04	81.52%
其他应收款	9,666.87	3,303.10	192.66%
预付款项	3,287.67	2,296.97	43.13%
存货	6,399.57	3,579.11	78.80%
合同资产	22,207.36	7,290.62	20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	8,300.00	-27.71%
其他流动资产	82,014.67	168,179.58	-51.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1,654.03	1,764,111.01	19.70%
其中：长期应收款	31,839.82	34,212.46	-6.94%
长期股权投资	56,242.91	13,515.70	316.13%
固定资产	518,639.62	545,726.00	-4.96%
在建工程	45,916.27	20,006.93	129.50%
无形资产	1,415,284.58	1,107,507.99	27.79%
长期待摊费用	10,159.12	9,423.05	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93.23	3,241.44	9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49.64	29,535.90	-12.14%

应收账款：202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165,360.38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74,263.34 万元，增幅 81.52%。主要系随着垃圾发电转运营项目的增加，销售增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2022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666.87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6,363.77 万元，增幅 192.66%。主要系保证金、往来款增加引起的变动。

合同资产：2022 年末，合同资产余额为 22,207.36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4,916.74 万元,增幅 204.60%。主要系未结算服务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2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 万元,系应收梅河项目和会展路二期的回购款属于一年内的部分。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82,014.67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86,164.91 万元,降幅 51.23%。主要系财务资助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22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56,242.9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42,727.21 万元,增幅 316.13%。主要系本年度收购参股公司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2022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45,916.27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25,909.34 万元,增幅 129.50%。主要原因一是原在建项目持续投入,二是新增在建项目所致。

无形资产: 2022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为 1,415,284.58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307,776.59 万元,增幅 27.79%。主要系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污水处理 BOT 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三) 主要负债构成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 年 期末金额	2021 年 期末金额	变动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589,253.28	506,555.38	16.33%
其中: 短期借款	77,817.22	112,262.69	-30.68%
应付账款	275,361.74	227,248.38	21.17%
合同负债	12,539.87	22,504.85	-44.28%
应付职工薪酬	16,115.17	14,900.15	8.15%

应交税费	17,008.67	12,347.26	37.75%
其他应付款	38,105.81	38,006.27	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654.57	75,660.04	-11.90%
其他流动负债	75,098.02	3,332.10	2153.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9,609.62	1,033,550.06	18.00%
其中：长期借款	1,181,934.79	924,932.92	27.79%
长期应付款	10,207.74	83,921.44	-87.84%
递延收益	16,567.66	15,148.66	9.37%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2022 年末，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余额为 1,259,752.0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222,556.40 万元，增幅 21.46%。主要系增加对外融资所致。

合同负债：2022 年末，合同负债余额为 12,539.87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9,964.98 万元，降幅 44.28%。主要原因系预收的合同款向客户转让商品和提供服务结转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2022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75,098.02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71,765.92 万元，增幅 2153.77%。主要系本年度发行短期公司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2022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10,207.74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73,713.70 万元，降幅 87.84%。主要系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和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提前还款所致。

(四) 股东权益主要构成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 年期末金额	2021 年期末金额	变动比例
股本	64,207.83	64,207.83	
资本公积	102,159.54	106,044.48	-3.66%
盈余公积	65,240.08	60,334.71	8.13%

未分配利润	421,022.75	329,934.30	27.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52,826.53	560,767.82	16.42%

股本：2022 年末，股本余额 64,207.83 万元，较 2021 年末未发生变动。

资本公积：2022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102,159.54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3,884.94 万元，降幅 3.66%。主要原因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郑州城发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四、2022 年度主要经营成果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35,579.43	564,682.61	12.56%
营业成本	384,623.31	372,018.82	3.39%
税金及附加	6,079.96	4,378.48	38.86%
管理费用	38,038.95	30,864.38	23.25%
销售费用	3,031.27	2,230.20	35.92%
研发费用	7,732.95	1,069.56	623.00%
财务费用	53,532.70	27,483.20	94.78%
投资收益	6,746.56	5,902.46	14.30%
营业利润	148,914.49	133,377.04	11.65%
利润总额	148,704.76	132,793.39	11.98%
净利润	115,271.56	100,623.18	14.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619.38	96,821.41	9.09%

营业收入：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5,579.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70,896.82 万元，增幅 12.56%。主要系固体废弃物处理业务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相较 2021 年度，本年度研发费用增加 6,663.39 万元，增幅 623.00%。主要系公司研发项目和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相较 2021 年度，本年度财务费用增加 26,049.50 万元，增幅 94.78%。主要系在建项目转运营，原利息资本化转为费用化所致。

五、2022 年度现金流量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发生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51,120.48	326,922.42	3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86,608.14	199,624.60	4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12.34	127,297.82	29.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10,604.42	26,355.55	319.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48,822.08	641,516.65	-4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17.66	-615,161.10	6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662,655.55	765,856.26	-1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579,034.72	340,114.54	7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20.83	425,741.72	-80.36%

2022 年现金流量情况与 2021 年相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7,214.52 万元，增幅 29.23%；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76,943.44 万元，增幅 61.28%。主要系本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42,120.89 万元，降幅 80.36%。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六、2022 年度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产生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以及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问题。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对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期间试运行销售相关处理进行追溯调整。

2、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影响数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资产：			
无形资产	11,068,062,945.31	7,016,984.11	11,075,079,929.42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影响数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602,251,164.35	5,427,058.82	5,607,678,223.17
少数股东权益	744,452,729.79	1,589,925.29	746,042,655.08

合并利润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1 年度	影响数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度
资产：			
营业收入	5,631,402,442.79	15,423,648.99	5,646,826,091.78
营业成本	3,711,781,502.25	8,406,664.88	3,720,188,167.13
净利润	999,214,859.69	7,016,984.11	1,006,231,843.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2,787,084.06	5,427,058.82	968,214,142.88
少数股东损益	36,427,775.63	1,589,925.29	38,017,700.92

2、执行解释第 16 号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